

同心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2021年9月

目录

序言.....	1
第一章 圆满完成脱贫任务 准确把握新形势新要求.....	2
第一节 脱贫成就.....	2
第二节 发展形势.....	12
第二章 开启新时代新征程 建设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	16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6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6
第三节 目标任务.....	17
第三章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9
第一节 合理设置脱贫攻坚政策过渡期.....	19
第二节 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	19
第三节 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21
第四节 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成果.....	23
第五节 巩固拓展健康脱贫成果.....	24
第六节 建立农村安全住房保障长效机制.....	25
第七节 巩固拓展农村安全饮水.....	26
第四章 实施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推动安置区有序发展.....	27
第一节 加大安置区产业扶持力度.....	27
第二节 持续抓好移民群众稳定就业.....	28
第三节 加快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	30
第四节 改善安置区人居环境.....	31
第五节 提升安置区公共服务水平.....	32
第六节 加强安置区服务体系建设.....	32
第七节 加强自主迁徙移民管理.....	33
第五章 实施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 推动城乡全面振兴.....	35
第一节 夯实产业致富基础.....	35

第二节	持续抓好稳定就业.....	37
第三节	稳步推进金融帮扶.....	40
第四节	持续深化闽宁协作和定点帮扶.....	41
第五节	实施农村低收入人口素质提升行动.....	43
第六章	实施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推进教育事业发展	47
第一节	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47
第二节	加快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	47
第三节	完善普通高中提档升级.....	48
第四节	推动特殊教育延伸融合发展.....	48
第七章	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 深入推进健康乡村建设	50
第一节	加快医疗卫生机构达标建设.....	50
第二节	提升居民公共卫生健康水平.....	51
第三节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	53
第八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55
第一节	全面强化村庄规划管理.....	55
第二节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56
第三节	完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57
第四节	全面推进乡村生态振兴.....	60
第五节	加强乡村治理体系建设.....	60
第九章	强化规划保障措施 全力保障规划有效实施	64
第一节	创新体制机制.....	64
第二节	完善工作体系.....	64
第三节	加强衔接资金管理监督.....	65
第四节	加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有效衔接.....	66
第五节	健全乡村振兴考核落实机制.....	69
第六节	加强宣传教育引导.....	69

序 言

同心县地处宁夏中部干旱带核心区，是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贫困地区，是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一直关注、非常牵挂的地方。从1997年到2020年，习近平总书记4次来宁视察考察，始终惦念着贫困群众的生活。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对巩固拓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顺利开启同心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具有重大历史意义。根据《宁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同心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同心县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按照区市党委政府有关决策部署，编制《同心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回顾总结我县脱贫攻坚取得主要成就与经验，分析研判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面临的形势与机遇。《规划》贯彻落实党中央总体要求和区市党委安排部署，明确了未来五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的目标任务和主要举措，为打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同心样板”夯实发展基础。

规划期限为2021年—2025年，规划基准期为2020年。

第一章 圆满完成脱贫任务 准确把握新形势新要求

全面总结“十三五”时期我县脱贫工作成就及经验，立足县情特征，科学研判发展环境，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接续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

第一节 脱贫成就

我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扶贫开发战略部署和区市党委政府工作要求，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苦干实干、克难奋进，实现了县摘帽、村出列、户脱贫、不落一户一人的脱贫攻坚目标任务，贫困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精神风貌焕然一新，各级党组织执政能力特别是贫困治理能力明显提高，广大党员干部作风能力全面提升，千百年来困扰同心人民的绝对贫困问题成为历史。

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完成。经过五年的攻坚奋战，全县89个贫困村全部出列，现行标准下27383户103844人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发生率由2015年的20.8%降至零，成功退出贫困县序列。2020年6月份以来，连续高质量通过了国务院贫困县退出第三方评估抽查、脱贫攻坚普查、脱贫攻坚普查事后质量抽查、国家发改委“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评估核查5次国考，零错退、零漏评，群众认可度达99.02%。通过实施政策兜底、产业扶持等帮扶举措，全县贫困户均实现了“不愁吃、不愁穿”，

适龄儿童义务教育阶段无失学辍学，建档立卡户全部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健康扶贫政策有效落实，农村安全住房全覆盖，实现了“三保障”。全县 142 个行政村贫困户安全饮水保障率、生活用电和广播电视入户率达到 100%，贫困村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主要指标全面达标。

脱贫攻坚工作机制精准发力。认真落实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扶贫开发工作责任制，建立县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包片，县级领导包乡，科级干部、驻村工作队包村，干部职工结对包户“四包”责任制，成立 12 个乡镇和 8 个“两不愁三保障”行业部门“12+8”脱贫攻坚突击队，层层签订脱贫攻坚军令状，建立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分工，细化政策措施，拧紧了“从县到村、从县级领导到一般干部，人人肩上有责任，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链条。建立驻村帮扶“1+8”管理机制，89 个贫困村配备驻村工作队员 267 名，53 个非贫困村配备驻村干部 120 名，实现帮扶全覆盖。对全县脱贫攻坚进行总体规划部署，建立覆盖面广、操作性强的政策体系，明确年度目标任务，细化实化工作措施，形成了“1+N”的脱贫攻坚政策体系和，构建“1+8”管理机制，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政策支撑、切合实际的工作举措。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始终把教育扶贫作为脱贫攻坚的重要任务，实施辍学学生清零行动，建立健全县长、教育局长、乡（镇）长、村长、校长、家长、师长（班主任）“七长”控辍保学责任制和“123”预警机制。实行“双线四包”责任

制，进行网格化管理，持续做好控辍保学工作。聚焦精准扶贫，紧盯建档立卡贫困户致贫原因、发展需求，建立领导包抓帮扶机制，落实“两个1万”帮扶措施，因户施策，靶向治疗，确保了贫困人口全部清零。积极构建专项、行业、社会“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深入开展闽宁对口帮扶行动，实施闽宁示范村建设、扶贫车间援建等多项重点个项目，受益贫困人口7万多人；深入开展央企定点精准帮扶行动，成功引入中核集团建立中核扶贫产业园、建设清洁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定点帮扶罗台、黑家套子等10个贫困村发展肉牛、滩羊、生态鸡养殖。“央企+特色产业”精准扶贫模式被第七届中国民生发展论坛评为“2019民生示范工程”。

扶贫产业发展亮点纷呈。“十三五”期间，全县累计争取和投入各类产业扶贫资金20.2亿元，围绕自治区九大产业布局“4+X”产业体系，打造了庆华、上河湾等15个产业扶贫示范村，培育了五谷丰、圣峰百年等19家扶贫龙头企业，山谷子、天润中药材等51家专业合作社和198家家庭农场。草畜产业“老树发新芽”，西门塔尔、利木赞、安格斯、湖羊、杜泊羊等优良品种让牛羊产业更“牛劲”、更“羊气”，牛、羊、生猪饲养量达到25万头、210万只、1.3万头，成为贫困群众增收的主渠道。有机枸杞、同心圆枣、道地中药材等特色产业“老树开新花”，分别达到10万亩、8万亩、留床16万亩，产业规模逐步壮大，产业链条逐步延伸，建成全国最大的有机枸杞连片种植基地。我

县被国家质检总局命名为“中国有机枸杞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润德庄园”6大系列40余款产品代表宁夏枸杞，亮相新中国成立70周年宁夏专场新闻发布会，菊花台庄园枸杞产品连续六年获得美日欧有机认证，2019年荣获世界园艺博览会优质果品大奖赛金奖；“同心圆枣”获中国驰名商标；“同心银柴胡”列入中国中医药采购联盟。酿酒葡萄、文冠果、芦笋、菌菇等特色产业“无中生有”，分别达到2万亩、34.4万亩、2000亩、70棚（年产1400吨），带来更大的发展空间。下马关香菇以其良好的品质和口感远销上海、福建、湖南、山东、四川等市场，出产的芦笋已连续三年被国家农业农村部认定为“无公害高端蔬菜”。探索出韦州“荣振模式”、圆枣村“12358”模式、旱天岭“361”模式等产业扶贫方式，产业带贫减贫效果明显，实现了户有增收种养业、村有集体经济产业、乡镇有“一乡一业”“一乡多业”特色产业，脱贫富民支撑更加有力，发展基础显著增强。

人民生活质量明显改善。2020年底，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500元，是2015年的1.71倍，年均增长11.4%，高于全区平均增速2个百分点以上，超过国家脱贫标准。“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任务全面完成，搬迁安置群众1532户7151人，建成永春社区，贺家塬、白阳洼等5个农村安置点，配套完善基础设施；在扶贫产业园新建12栋劳务移民扶贫车间，吸纳劳务移民务工就业1899人，公益性岗位安置326人，实现移民群众

“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危窑危房改造实现全清零，严格落实住房安全政策，通过“农户自建、政府代建、社会援建、农村幸福院公建”四种方式，累计投入资金 2.34 亿元，撬动社会资金近 9 亿元，改造危房 9258 户，解决了 4 万贫困群众的安全住房问题，实现了安居住房全覆盖。

农村基础设施日臻完善。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2766 公里，142 个行政村实现通村道路硬化全覆盖，全县通车里程由 2015 年底的 2962.5 公里增加到 5046 公里，其中农村公路里程达到 4588 公里，开通公交线路 58 条，农村道路实现互联互通，特别是 89 个贫困村道路通畅率达到 100%，全县交通路网结构更加完善。新建及改造各类供电线路 1895 公里、通信基站 422 座，农村居民生活用电和广播电视入户率达到 100%，所有行政村实现动力电全覆盖。安全饮水实现全覆盖，实施了 4 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和 8 处巩固提升工程，建成东中西三大供水网络和马高庄、预旺等 4 座脱贫攻坚水库、7 座应急抗旱水源水库。“集雨场+水窖+潜水泵+净化器”的做法得到了 2018 年省级扶贫开发成效考核组和 2019 年第三方评估组的充分肯定。截止 2020 年底，我县农村集中供水覆盖率由 2016 年的 85%提高到 99.7%、自来水入户率由 2016 年的 85%提高到 99%、安全饮水覆盖率达 100%，贫困群众安全饮水保障率达 100%。

金融扶贫工作精准有力。“十三五”期间，我县坚持专项、行业、社会资金向脱贫攻坚倾斜，累计争取和投入各类资金 90.7

亿元（县本级财政投入 3.08 亿元），整合涉农资金 45.5 亿元。抢抓深度贫困地区扶贫政策机遇，高标准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复垦 3189 亩，完成跨省域指标交易 1400 亩，累计收益 4.2 亿元。严格落实国家金融扶贫政策，建立政银合作助推脱贫攻坚机制，调动金融机构精准扶贫的积极性，实现乡镇、村金融场所全覆盖。创新开展扶贫小额贷款直接贴息，有效解决了贫困户贷款难、贷款贵的问题。截止 2020 年底，筹措资金 1.31 亿元设立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累计发放扶贫小额贷款 39.9 亿元，贴息 8598.9 万元，贫困户存量贷款 7.6 亿元，实现了应贷尽贷。人身类、财产类“扶贫保”实现全覆盖。设立了扶贫产业担保、中小微企业助保贷、产业融合等 8 个基金，成立了同心县惠民担保公司，先后推出“企业托管”“土地金融”“整村推进”等金融产品。先后荣获 2016、2017、2019 年度自治区金融环境创建奖。2020 年，农发行同心支行荣获“全国‘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组织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生态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落实生态护林员政策，将绿色发展和精准脱贫紧密结合，实施大规模国土绿化“九大行动”，采取划片包干、种草植树、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方式，将 1500 人就地转为护林员或生态保护员，实现了禁牧封育由被动管理向主动植绿的转变。贫困群众通过实施退耕还林、以工代赈参与文冠果种植管护等生态建设和发展林下经济，每亩每年增加收入 160-380 元，生态资源打造成为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绿色银行”。

截止 2020 年底，全县累计种植以文冠果为主的营造林 55 万亩，实施退耕还林工程造林 5.5 万亩，森林覆盖率由 2016 年的 6.3% 增长到 11.1%，草原综合植被盖度由 2016 年的 47.5% 增长到 64%。

民生幸福指数大幅提升。就业路子逐步拓宽。积极采用“企业订单、培训机构列单、贫困群众点单、政府买单”的方式，累计完成技能培训 5.35 万人次，实现贫困户户均有 1-2 名劳动力参加技能培训，全县技能型劳动力由 13% 提高到 40% 以上。建成职业技术学校，开设学前教育、汽修等 7 个专业，为更多贫困家庭孩子长技能、好就业奠定了坚实基础。出台《促进农村劳动力稳定就业实施办法》等政策，通过有组织输出和灵活就业相结合，累计兑现奖励资金 1.08 亿元，引导农村劳动力年均转移就业 8.09 万人次、务工收入 13.14 亿元以上。建成扶贫产业园和 23 个扶贫车间，引进服装、农副产品加工等 46 家劳动密集型企业，安置就业 3850 多人。“扶贫+”脱贫富民模式、发展扶贫车间分别荣获第五、第六届民生发展论坛“民生示范工程”。**教育扶贫点亮未来。**累计投入资金 69 亿元，改扩建 158 所学校，新建中小学校 10 所、幼儿园 63 所，实现学前教育到职业教育全覆盖。全县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87%，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 100%，初中阶段毛入学率 131.58%。建立控辍保学“双线七长”责任制和“123”预警机制，义务教育阶段学生零辍学。设立教育扶贫基金，严格落实各类教育扶贫政策，实现贫困家庭孩子从学前到大学全程精准资助。高标准办好特殊教育学校，落实定点接收、送

教上门等措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残疾儿童公平享受优质教育资源和资助政策。我县先后被评为全国营养改善计划工作先进县，蝉联全国阳光校餐示范县，营养改善计划做法和经验被教育部作为“宁夏模式”向全国推广，荣获“2020中国公平教育百佳县市”，“县城建设不搞大开发，让利大教育”做法得到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脱贫攻坚督查组点赞。**健康扶贫兜底线。**高标准建成县人民医院新院区、扩建县中医院、迁建县妇幼保健院，配备了核磁共振等大型医疗设备，开展肾透析、腹腔镜等多项新技术、新业务，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新建11所乡镇卫生院中医馆、8所标准化村卫生室、3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完善医疗服务网络，实现县乡村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全覆盖。全县所有乡镇和行政村医疗卫生机构“三个一”、医疗技术人员“三合格”和医疗服务能力“三条线”全部达标。实现“三个一批”“五道防线”，执行“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服务，贫困户100%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组建68个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应签尽签。**社会保障深入人心。**深化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农村低保标准由每人每年2400元提高到4800元，现有低保对象31447户45600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49%。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全覆盖，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补贴、医疗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全覆盖。2016年，我县残工委获国务院残疾人工作先进集体；2019年，被自治区人民政府授予“全区民政工作先进县（区）”称号。

扶智扶志创新活力。深入开展“三先开路”主题教育，充分发挥“一约五会”作用，通过设立新时代农民讲习所、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在新闻媒体开设专栏专题，编印政策汇编，乡村大喇叭广播、短信推送、举办基层宣讲、组建13支志愿服务队入户等多形式、多层次宣传脱贫攻坚政策。

总结“十三五”以来的工作，七个方面的经验是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的**最大收获**，为乡村振兴提供了有益借鉴。一是**坚持政治引领，夯实攻坚责任**。严格落实“四到县”机制，建立“四包”责任制，成立“12+8”脱贫攻坚突击队，层层签订脱贫攻坚军令状，建立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厘清行业部门脱贫攻坚责任，建立起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持续运用“三项机制”激发活力，狠抓扶贫领域干部能力和作风建设，激励和督促广大党员干部在脱贫攻坚一线担当作为、建功立业。二是**坚持目标标准，确保脱贫质量**。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总要求，紧紧围绕贫困户脱贫和贫困村退出标准，形成了“1+N”的脱贫攻坚政策体系，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政策支撑、切合实际的工作举措。始终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和安全饮水标准，不降低标准，不吊高胃口，紧扣“精准”核心要义，精准识别、精准施策、精准退出，确保真正帮到点上、扶到根上。三是**坚持问题导向，提升工作水平**。将问题整改贯穿脱贫攻坚始终，建立“自下而上排查问题，自上而下落实责任”问题排查整改工作机制，对巡视检查、督查考核、审计发现等各类反馈问题，逐项制定专项整改方

案，实行一个问题一套专班，高质量高标准全面进行整改。同时坚持举一反三，将问题整改与推进脱贫攻坚各项工作紧密结合，把问题整改与各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在整改中建立了“建档立卡信息数据部门联动审核办法”制度机制，补齐了工作短板，提升了工作水平。

四是坚持党的领导，强化基层组织。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脱贫攻坚各方面，把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作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关键，各级党组织凝心聚力，党员干部不畏困难、勇于面对、主动担当，积极应对冰雹、洪水、旱灾等自然灾害，全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发扬“周六一定不休息、周日休息不一定”的奉献精神，放弃休假成为常态，日夜奋战，带领群众脱贫致富，让党旗在脱贫攻坚一线高高飘扬，为高质量打赢打好这场只能赢不能输的硬仗提供了坚强组织保障。

五是坚持精准方略，提高工作实效。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脱贫攻坚战贵在精准，重在精准，成败之举在于精准”的重要指示精神，紧扣“精准”核心要义，聚焦精准识别、精准施策、精准退出，做到一户一法、一人一策、靶向治疗，确保真正帮到点上、扶到根上。

六是坚持大扶贫格局，凝聚各方合力。充分发挥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显著优势，动员和凝聚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构建起“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掀起了全社会关心、支持脱贫攻坚的空前热情，凝聚起全社会脱贫攻坚的强大合力。

七是坚持扶贫扶志，激发内生动力。全方位宣传脱贫政策，“421”脱贫奖补机制、“脱贫光荣户”命名、微电影《活出个样儿》等激发

贫困群众用勤劳双手创造美好生活的强大动力，让群众“想脱贫”；大力开展技能培训，开办职业技术学校，让贫困群众掌握一技之长，增加就业机会，“4+X”特色产业逐步壮大，与贫困群众利益联结更加紧密，贫困群众干在产业链上、富在产业链上，有了增收的抓手，增强了发展的信心，让贫困群众“能脱贫”。贫困群众实现了由“要我脱贫”向“我要脱贫”的转变，脱贫的精气神更足了。

第二节 发展形势

脱贫攻坚战正式打响以来，通过全党全社会的共同努力，我县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但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脱贫攻坚不是终点，而是新的起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任务依然繁重，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依然艰巨，我们必须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和自治区部署上，强化机遇意识，在现有基础上谋划好、推进好、落实好各项新要求。

一、发展机遇

从国家重大政策战略看，党的十九大制定了乡村振兴战略，将其作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的抓手。2020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指出，“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2020年6月，习近平在宁夏考察时指出，“要巩固提升脱贫成果，保持现有政策总体稳定，推进全

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2020年8月，全国政协召开“‘十四五’时期巩固我国西部地区脱贫成果”重点提案督办协商会，提出“十四五”时期西部脱贫摘帽地区仍然要把巩固脱贫成果作为乡村振兴的重点。特别是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将“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纳入“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提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要求。2020年12月，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时强调，“在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历史关口，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是需要全党高度重视的一个关系大局的重大问题。”由此可见，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是早已绘就的蓝图，脱贫攻坚目标完成，扶贫工作重心将从解决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为重点转向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从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接续推动实施乡村振兴规划，促进地区经济稳定发展，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提供战略机遇。

从我县脱贫攻坚成果看，经过多年持续奋斗，我县如期完成了新时代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大幅提升，特色优势产业稳步发展，生态环境不断改善，发展能力明显增强，贫困群众依靠自身努力实现光荣脱贫的主动性、积极性得到有效激发和持续巩

固，经济社会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和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全县上下保持战略定力，大胆探索创新，全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酿酒葡萄、芦笋、菌菇等特色产业“无中生有”、催生了致富新机遇；有机枸杞、肉牛滩羊等特色产业“老树发新芽”“老树开新花”，拉长了产业链条、拓宽了增收路径；荣振模式、伊杨模式、旱天岭模式等扶贫模式典型引领，带动了贫困群众增收致富；建设扶贫车间，将贫困群众就地转化为产业工人；实施“集雨场+水窖+潜水泵+净化器”方式，有效解决了自来水不能入户群众的安全饮水难题等等，将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提供坚实的基础保障。

二、面临挑战

部分脱贫人口和脱贫村基础不牢靠，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任务繁重。虽然我县脱贫攻坚任务全面完成，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但也要看到，已脱贫人口中还有不少群众存在返贫风险，边缘人口中也有不少群众存在致贫风险。特别是受全球疫情大流行的严重影响，市场需求不旺，外出务工减少，部分工程开工延期，给脱贫攻坚出了“加试难题”。同心县地处宁夏中部干旱带核心区，自然条件、生态环境短期内难以得到根本改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欠账仍然较多，产业发展基础还不够牢固，营商环境与其他地区相比也还存在较大差距，在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竞争中仍处于不利地位。

巩固脱贫成果、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仍然任重道远。当前，脱贫攻坚任务圆满完成，扶贫工作的重心转向解决相对贫困，扶贫工作的方式由集中作战调整为常态化推进。我们要更好把握新发展阶段的新特点、新要求，要深刻认识到相对贫困、相对落后、相对差距将长期存在。在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基础上，将扶贫工作与解决好“三农”问题、推动形成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等重大课题联系起来。不断完善减贫方案，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取得更大的减贫成就。

虽然我县已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但是从贫困的发生发展规律、我国所处的发展阶段、全球减贫实践经验来看，脱贫人口返贫的风险依然很大，相对贫困问题还将长期存在。当前，我县依然存在扶贫产业创新能力不足、村级集体经济薄弱、产品市场竞争力较弱、易地扶贫搬迁区基层组织建设和社区工作亟待加强等薄弱环节。这就要求我们必须遵循系统性原则，多措并举，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同时，更加注重解决相对贫困、更加注重激发群众内生动力、更加注重体制机制建设、更加注重凝聚各方力量，确保脱贫攻坚成果的扎实巩固和拓展提升，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进一步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实现共同富裕奠定基础。

第二章 开启新时代新征程 建设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全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十次、十一次、十二次和市委五届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按照县委十三届十九次全会总体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坚持开发式帮扶方针，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统领，工作重心从消除绝对贫困为重点转向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从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完善乡村振兴领导体制和工作体系，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机制，实施“四大”提升行动，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夯实发展基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同心力量。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完善体制机制。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县委总揽全局、协

调各方的领导作用，县乡村三级书记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密切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提高干部干事创业本领，培养了解县情乡情村情和农村实际的干部队伍。

——**坚持有序调整，平稳衔接过渡。**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不急功近利，不好高骛远，更加注重帮扶的长期效果，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下更大功夫、想更多办法、给予更多后续帮扶支持，对脱贫村、脱贫人口扶上马送一程，确保脱贫群众不返贫。在主要帮扶政策保持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分类优化调整，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和时限，增强脱贫稳定性。

——**坚持群众主体、激发内生动力。**坚持扶志扶智相结合，更加注重培养贫困群众自力更生、勤劳致富的意识，更加注重提高脱贫乡村和脱贫人口自我发展能力，防止政策养懒汉和泛福利化倾向，发挥奋进致富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激励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人口勤劳致富。

——**坚持政府推动引导、社会市场协同发力。**坚持行政推动与市场机制有机结合，发挥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强化政府责任，引导市场、社会协同发力，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形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

第三节 目标任务

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设立5年过渡期。做好过渡期内领导体制、工作体系、发展规划、政策举措、考核

机制等有效衔接，加快推进脱贫地区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面振兴。到 2025 年，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所有脱贫人口达到稳定脱贫，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农民平均水平，已脱贫群众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9500 元，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全县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基本建成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和西部知名健康特色农产品供给基地。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乡风文明建设取得显著进展，全县呈现脱贫成果持续巩固、脱贫群众稳定增收、脱贫乡村全面振兴的良好局面。

到 2035 年，脱贫地区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农村低收入人口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城乡发展水平基本均衡，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区域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目标基本实现。

第三章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按照分阶段梯次推进原则，合理设置脱贫攻坚政策过渡期，接续推动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统筹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建立长短结合、标本兼治的体制机制。

第一节 合理设置脱贫攻坚政策过渡期

自 2021—2025 年，设立 5 年过渡期，与“十四五”规划相衔接。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摘帽不摘责任，防止松劲懈怠；摘帽不摘政策，防止急刹车；摘帽不摘帮扶，防止一撤了之；摘帽不摘监管，防止贫困反弹。扎实开展“四查四补”常态化监测。延续并优化调整产业发展、就业帮扶、消费帮扶、以工代赈、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等政策；针对脱贫人口的教育帮扶、健康帮扶、农村危房改造等特殊支持举措进行全面评估，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形成普及农村人口的常规性政策。

第二节 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

明确监测对象。以脱贫攻坚期国家扶贫标准的 1.5 倍为底线，实事求是确定监测范围和监测对象。以家庭为单位，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开展定期检查、动态管理，重点监测其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重点关注有大病重病和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重

度残疾人、失能老年人口、政策性移民和自主迁徙农村居民困难户等特殊群体的家庭。

完善监测帮扶机制。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分层分类及时纳入帮扶政策范围，实行动态清零。健全防止返贫大数据监测平台，加强相关部门、单位数据共享和对接，充分利用先进技术手段提升监测准确性，进一步完善基础数据库。建立农户主动申请、部门信息比对、基层干部定期跟踪回访相结合的易返贫致贫人口发现和核查机制，实施帮扶对象动态管理。

防止规模性返贫。实时监测水旱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生物灾害、火灾、疫情等各类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和因宏观政策调整、产业结构转型、市场价格波动、企业严重亏损等引起的大宗农副产品价格大幅下跌、农村劳动力失业明显增多、乡村产业项目发展失败、大中型易地搬迁集中安置区移民人口就业和社区融入等方面风险隐患与易发生规模性返贫群体，发现解决因工作、责任、政策落实不到位造成的返贫现象，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加强帮扶措施落实，及时化解区域性、规模性返贫风险。

扎实开展“四查四补”常态化监测。“查损补失”，查找弥补因灾、因疫、因突发公共事件、因市场波动等引起的损失、有效化解返贫风险。“查漏补缺”，排查解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漏统、漏项、漏扶、漏管“四漏”问题。“查短补齐”，排查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的短板问题。“查弱补强”，查找解决影

响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弱项问题。严把时序安排和程序标准，扎实推进全县防贫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加强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残联、人社、住建、水利、应急管理、统计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及时共享最新数据信息和相关政策，坚决杜绝“漏保”现象发生。

第三节 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对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口，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动态监测。充分利用乡村振兴、民政、教育、人社、住建、医保等部门现有数据平台，加强数据比对和信息共享，健全相对贫困人口主动发现机制。完善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机制，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分层分类实施帮扶，并开展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健全多部门联动的风险预警、研判和处置机制，实现对低收入人口风险点的早发现和早帮扶。

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科学认定农村低保对象，实行应保尽保，动态调整，动态管理，提高政策精准性。完善低保家庭收入财产认定方法。鼓励有劳动能力的农村低保对象参与就业，在计算家庭收入时扣减必要的就业成本。完善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合理提高救助供养水平和服务质量。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提高救助服务质量。加强社会救助资源统筹，根据对象类型、困难程度等，及时有针

对性地给予困难群众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专项救助，做到精准识别、应救尽救。对基本生活陷入暂时困难的群众加强临时救助，做到凡困必帮、有难必救。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社会救助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提供必要的访视、照料服务。

完善养老保障和儿童关爱服务。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代缴政策，结合实际情况，按照最低缴费档次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部分或全部保费。在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档次时，对上述困难群体和其他已脱贫人口保留现行最低缴费档次。强化县乡两级养老机构对失能、部分失能特困老年人口的兜底保障。加大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保障力度。

密兜牢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底线。提升社会福利水平，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完善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强化残疾人兜底保障，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按规定纳入城乡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并按困难类型及时给予专项救助、临时救助等，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加强残疾人托养照护、康复服务。构建残疾人现代康复服务新体系，将残疾人康复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为残疾人提供公平可及、均衡同质的康复服务。

第四节 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成果

健全巩固教育脱贫成果长效机制。强化控辍保学，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落实辍学学生“清零”行动，严防辍学新增反弹。健全脱贫户子女及留守儿童普查登记帮扶、未成年人排查劝返联动机制，切实保障全县所有适龄儿童受教育权利。针对残疾学生，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通过特殊教育学校就读、随班就读、送教上门三种形式，确保残疾儿童接受公平教育。继续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齐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短板，加强乡村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建设。巩固拓展教育信息化成果，加快农村学校网络提速扩容，深化“互联网+教育”融合应用，充分利用国家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助力脱贫地区共享优质教育资源。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通过增加脱贫地区公费师范生供给、提高乡村教师生活待遇、强化师资培训、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城乡教师合理流动和对口支援、农村教育示范基地建设等方式，持续加强脱贫地区师资队伍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探索建设校长、教师两大讲堂，积极构建校长后备队伍、骨干教师两大人才库，不断优化队伍结构。用好教育帮扶基金、教师大病救助基金和教师奖励基金，形成重视教育、关爱教师的浓厚氛围。

健全教育帮扶机制。坚持“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的原则，继续摸清在校贫困学生底数，完善数据台账，精准发挥

教育帮扶基金作用，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心关爱工作，强化控辍保学、教育资助、送教上门等工作措施，对有特殊困难儿童优先安排在校住宿。

推进教育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大职业教育支持力度，让未升入普通高中的初中毕业生都能接受中等职业教育。对农村困难家庭子女单列招生计划，保障贫困家庭妇女、残疾人平等享有职业教育资源和机会。持续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能力，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优先保障贫困家庭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提高普通高中教育质量，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提升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

第五节 巩固拓展健康脱贫成果

保持现有健康帮扶政策基本稳定，对脱贫户继续实行健康帮扶“三个一批”工程，调整完善县域内先诊疗后付费政策，全面实现定点医疗机构对农村人口住院医疗费用实行“一站式”即时结算。继续强化与解放军第五医学中心、福建泉州市第一医院、上海中医药大学等三级医院对口帮扶。

完善脱贫人口医疗待遇保障政策。坚持基本标准，统筹发挥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综合梯次减负功能。确保特困人员（孤儿）、低保对象（高龄低收入老年人）、脱贫人口（不含稳定脱贫人口）、纳入乡村振兴部门监测范围的

易返贫致贫人口（即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和突发严重困难人口）动态纳入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范围。在逐步提高大病保障水平基础上，继续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返贫致贫人口进行倾斜支付。持续做好脱贫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结合实际，逐步扩大签约服务重点人群范围。进一步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合理设定年度救助限额，合理控制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自付费用比例。统筹加大门诊慢特病救助保障，重点加大医疗救助资金投入。在有效防范制度风险的前提下，可将县域内住院先诊疗后付费政策对象调整为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易返贫致贫人口。加强农村地区医保经办能力建设，大力推进服务下沉，完善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服务，实现县域范围内“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

推动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强化基层服务能力建设，建全县、镇（乡）、村三级服务网络和应急指挥平台，实施同心县生态移民区分院建设项目；提升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水平、改善设施条件，实施同心县豫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县医院老院区）等11所乡镇卫生院改扩建项目，构建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合格医务人员配备，采取巡诊、派驻等灵活多样方式，确保农村医疗卫生服务全覆盖，引导医疗卫生资源下沉，整体提升农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促进城乡资源均衡配置。

第六节 建立农村安全住房保障长效机制

紧扣自治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部署，按照脱贫不脱政

策的要求，延续农村危房改造政策和农村住房救助政策，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巩固提升工程，对每年由于各种原因产生的农村危窑危房进行即增即改，保持农村危窑危房动态清零，巩固贫困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成效。积极衔接中央和自治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工程建设部署要求，加快抗震宜居农房建设改造，7度及以上抗震设防地区住房达不到抗震设防要求且农户有改造意愿的，引导农户因地制宜选择拆除重建、加固改造等方式，对抗震不达标且符合条件的农房实施改造，同步助推闲置农房撤并搬迁，进一步改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逐步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对农村低收入群体，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给予支持。延续原址翻建、异地迁建、房屋置换、加固改造、周转安置、补偿退出等方式和思路，分类施策指导农户选择一种方式保障住房安全。

第七节 巩固拓展农村安全饮水

继续落实饮水安全政策，构建水量稳定、水质可靠、互联互通的城乡供水现代水网体系，加快补齐城乡供水基础设施短板，全面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实施城乡供水水源联通工程、农村饮水巩固提升等工程，推进王团镇抗旱应急水源工程、李沿子应急水源工程等应急水源工程，形成全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发展新格

局，全面推广“互联网+城乡供水”，巩固提升农村人饮安全水平。加强集中式饮用水全过程管理，保障城乡供水安全。加快城乡水务一体化进程，建立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现代水务管理体制，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第四章 实施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推动安置区有序发展

聚焦“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等政策移民和自主迁徙居民，围绕解决好产业、就业、社会融入三件事，制定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方案，全力推进特色产业提升、就业创业提升、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提升、保障体系健全、自发移民提升六大工程，确保移民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到2025年，安置区产业发展、基础配套、公共服务、人居环境、文明建设、基层治理水平得到显著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整体提升，全面融入、深度融合、共同发展、形成一体，移民群众人均可支配收入基本达到全区农村居民平均水平。

第一节 加大安置区产业扶持力度

围绕自治区九大产业，结合同心县肉牛和滩羊、有机枸杞、文冠果、黄花菜、酿酒葡萄、优质瓜果蔬菜、小杂粮等特色优势产业布局，制定移民安置区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和村级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继续落实移民农户养殖业饲草补贴和见犊补母项目政策，鼓励引导移民群众大力发展肉牛滩羊或生猪养殖。实施移民村集中养殖园区建设项目，不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支持韦州

镇、下马关镇等乡镇发展酿酒葡萄、有机枸杞、芦笋、蔬菜、青饲玉米等特色种植业、高效节水农业或现代设施农业，实施移民村生态经济林文冠果抚育管护项目、万亩旱垣设施果蔬基地建设、庆华村和张家树村种植大棚建设、上河湾村苜蓿种植发展等特色产业项目，切实增加移民群众经营性收入。继续落实土地流转、农产品流通、水、电、路等优惠政策，支持安置区发展产业园、帮扶车间，实施下马关镇三山井村、南安村帮扶车间扩建工程等项目，推动现有帮扶车间优化整合、提质增效。有条件的安置区改造提升或新建农贸市场，支持发展电子商务、文化旅游、休闲农业、健康养老、新能源等产业，实施下马关镇新园村农贸市场、田园村集贸市场、乡村旅游和光伏电站等建设项目，培育乡村产业新业态，拓宽移民群众增收渠道，逐步形成“一村一品”“一村一特”的产业格局。巩固深化“经营主体+村集体+移民”“经营主体+移民”“龙头企业+合作社+移民”等产业发展模式，推行土地流转、务工就业、入股分红、托管代养、订单农业、社会化服务等方式，让移民群众共享产业发展红利。

第二节 持续抓好移民群众稳定就业

加大就业帮扶力度。建立健全就业政策法规咨询、信息动态更新、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等公共就业服务制度，以乡镇为单位建立安置区劳动力台账和就业信息台账，准确掌握移民群众劳动力数量、就业失业状况、就业创业意愿及技能培训需求等信息，分类统计移民信息，“一对一”进行就业服务，做到人员底数清、

掌握技能清、就业意愿清、培训意向清。完善信息动态更新机制，及时将信息录入农村脱贫劳动力就业信息平台、就业信息监测平台，实现动态更新、人岗对接。组建移民群众就业服务专班，全程跟踪对接，点对点提供服务，建立责任体系。围绕安置区产业发展、企业用工需求和劳动力就业需求，通过企业订单、培训机构列单、移民群众选单、政府买单等方式分层分类精准开展就业技能培训，使有就业意愿的移民群众经过培训取得合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不断提高移民群众就业创业技能和素质。落实区、市就业扶持和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等相关政策，鼓励支持移民群众自主创业，在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培训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实施移民村自主创业奖补项目，培育扶持减贫带贫能力强、效果好的致富带头人、龙头企业和农业合作社。建立创业风险防范机制，鼓励开发相关保险产品，将返乡创业人员纳入就业援助、社会保险和救助体系，使返乡创业有后盾、能致富。

拓宽移民就业渠道。从2021年开始，连续3年实施移民群众务工就业推进计划，通过发展产业扩大就业、加大劳务输出转移就业、培育市场经营主体吸纳就业、支持创业带动就业、安置区政策性就业等方式，进一步提高移民群众就业组织化程度，确保实现有劳动能力的移民家庭至少1人稳定就业。持续推进东西部劳务协作，提高劳务输出组织化程度，扩大劳务输出规模。持续发挥产业园拓展区劳务移民帮扶车间、县城重点项目、市场商

圈作用，力促更多的移民家庭劳动力稳定就业。积极引进劳动密集型、生态友好型企业，搭建移民群众与劳务输入地、园区企业就业信息对接平台，提升用工单位招聘频次和质量。对吸纳一定比例移民群众家庭就业的农业企业，在优化土地资源配置、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促进农产品流通等方面给予优惠支持，增强企业吸收移民群众就业的积极性。

促进劳务移民就业。制定出台促进劳务移民就业创业实施方案。在劳务安置区设置劳务工作站，设立联络员，明确目标任务，建立工作责任制，培育人力资源服务中介机构和劳务经纪人，专项做好劳务移民就业工作。加强政策引导、思想引领、典型引路，既充分调动劳务移民就业创业主动性积极性，又防止政策“养懒人”。

第三节 加快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

综合考虑安置区规模及周边基础设施配套情况，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坚持一体规划、一体建设、一体管理，集中实施一批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沟渠田林路综合治理、中低产田改造、盐碱地治理、防洪灌溉小型水利工程建设、硬化路通村通组和老化破损设施改造维修等基础设施项目。实施移民村互联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改造完善供水主管道，增强移民村供水保障能力。实施村组道路及巷道提升工程，提升改造移民村通村组三级公路及老旧巷道，打通村内断头路，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实施移民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配套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 17 处，

科学确定污水治理方式和技术，完善移民村排污管道和污水处理设施。严格落实以水定地、以水定产要求，加大农业种植结构调整力度，加大高耗水作物压减力度，加强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实施移民村高效节水灌溉工程、罗山东麓葡萄基地高效节水灌溉项目（五期）、下马关镇新园村、田园村等5个村和王团镇大沟沿村节水灌溉项目，大力推进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和管道输水，提升土地质量和用水效益。

第四节 改善安置区人居环境

全面推进移民村（点）生态振兴，统筹推进村内绿化、围村片林和农田林网建设，利用村边荒山、荒地、荒滩，建设环村林，实施移民村绿化工程，对街道、庭院和村庄道路、沟渠、坑塘集中实施绿化工程。开展移民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实施豫海镇永春社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配套建设安置区生活垃圾设施，提升安置区人居环境。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和处理体系，加大移民村“厕所革命”改造力度，有计划地推进养殖户人畜分离、出户入场（园）和棚圈建设，开展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大力推广有机肥，提升循环利用效率。在移民村（点）主要街道两侧、文化广场、学校、帮扶车间等重要场所和节点安装照明设施，科学设置照明设施间距，推广使用节能灯具和新能源照明。合理利用空房，统一规划做好抗震宜居农房改造，保障移民住房安全。建立健全长效清洁管护机制，引导移民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共同营造生态宜居环境。

第五节 提升安置区公共服务水平

聚焦移民群众看病、养老、子女就学等公共服务短板，统筹规划实施安置区公共服务补短板项目，配套建设学校、幼儿园、公共文化室、卫生室、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老饭桌）、综合服务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安置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安置区教育水平，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加快中小学标准化建设，全面提升安置区义务教育质量和校园治理水平。加大教育扶持力度，精准做好移民群众随迁子女就学工作，支持和鼓励移民群众家庭子女“两后生”接受中高职教育或职业技能培训。进一步提升安置区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满足移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提升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人保障水平，健全老年人、农村留守儿童和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鼓励安置区发展家政、维修、餐饮、零售、美容美发、快递收发、托老托幼等服务，加快推进安置区物流配送站点建设，统筹建设综合超市、便利菜店、社区药店、电商网点、金融服务网点、公交站点等便民设施，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满足移民群众的生活需求。

第六节 加强安置区服务体系建设

健全易地移民安置点遗留人口的管理和扶持，完善移民迁出区与安置区协调联动机制。强化移民村（社区）治理，健全完善网格化管理平台，发挥基层党组织、村民自治组织作用，对困难移民群众继续落实干部结对帮扶机制，组织党员干部与移民群众

结对子、解难题、促发展。积极创建文明社区、文明家庭，持续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阵地建设，到 2021 年底实现移民村全覆盖；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宣传活动，引导群众树立自立自强、勤劳致富的信心，帮助移民群众融入新环境、过上新生活。

第七节 加强自主迁徙移民管理

实施动态监测管理，对辖区内农村常年外出和外地籍农村常住的自主迁徙居民进行全面彻底排查，建立专项台账，做到不漏一户、不错一人。对脱贫户和“三类”监测户及时纳入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和动态帮扶范围，并健全快速反应和响应机制，坚持因户因人施策，加大产业、就业精准帮扶力度。加快补齐居住相对集中区水、电、路、防洪、通信等基础设施。按照“居住地与户籍地双重管理、协调配合”原则，落实自发移民教育培训、就业创业、产业扶持、贷款贴息和社会管理等专项补助资金政策，确保自发移民安心创业、早日致富。对符合条件自愿迁转户籍的自发移民，按照相关政策办理转户手续，原籍土地承包权益不变；不愿迁转户籍的自发移民，通过办理居住证等形式加强属地管理。

专栏 1 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

1、支持安置区产业发展。实施移民村饲草料补贴项目、移民村见犊补母项目，完善移民村养殖园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村集体收入，带动移民群众养殖业发展，提高群众收入。实施集体设施农业大棚种植项目、乡村旅游项目、移民村帮扶车间提质扩量等项目，发展壮大特色产业，带动移民群众增收。

2、加快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村组道路及巷道提升工程，到 2023 年，移民村污水处理率达到 80%以上，通村组道路和主巷道硬化率达到 100%，给水、供电、广播电视实现户户通，宽带通信覆盖率达到 100%，移民群众与所在地居民享有同等的基础设施条件。

3、实施豫海镇永春社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改造提升三栋楼建筑质量，解决下水管网堵塞问题，提升小区环境。

第五章 实施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 推动城乡全面振兴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优化城乡居民收入结构，大力实施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巩固全县产业发展，全面拓宽居民增收渠道，不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切实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努力让全县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第一节 夯实产业致富基础

以同心产业化布局为基础，推动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打造具有一定影响力、竞争力、带动力的特色产业体系，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新支撑。

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效益。加快农业现代化步伐，持续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区域布局和产品结构，建立健全配套支持政策体系，全面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实施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行动，持续推进现代化生态灌区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着力提升特色产业发展水平，尤其是肉牛和滩羊、酿酒葡萄、有机枸杞、绿色食品、文冠果等产业。到 2025 年，年均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20 万亩以上，青贮、苜蓿、苏丹草、燕麦草等优质牧草面积达 20 万亩，酿酒葡萄种植面积达到 6 万亩、文冠果 50 万亩、枸杞 10.2 万亩，中药材稳定在 5 万亩，肉牛饲养量达到 30 万头，滩羊饲养量达到 300 万只，以现代农业效益的提升促进农民增

收。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步伐，健全完善县乡村三级电商物流体系，支持农特产品加工企业建设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打通农村电商配送“最后一公里”。支持企业开展“农产品地理标志”和质量体系认证，推广“大美同心”电商平台，打通农产品线上线下流通渠道。每年建设电商示范站点8个左右，培育电商主体20家。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加快推进“8+2”重点特色产业发展，完善与就业容量挂钩的产业政策，优先支持发展帕罗羊绒、中核服装、山东鲁怡等吸纳就业能力强的大项目、好项目。建立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联动机制，支持园区龙头企业发展，培育主业突出的行业骨干企业，发展协作配套的中小微企业，打造规模体量大、延伸配套好、带动能力强的产业集群，探索建立积极的招工就业政策，确保城乡居民就业充分、收入稳增。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建立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与人力资源协同发展机制，建立重大政策、重大投资对就业影响的评估机制，推动就业岗位与人力资源开发有效衔接。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服务业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培育，推动各类市场主体参与服务供给。实施桃山综合物流园、羊绒工业园现代物流中心、银昆高速预旺综合物流园区等项目，推动区位优势转化为仓储物流优势。实施废旧金属回收市场、生态移民村菜篮子超市等项目，升级改造县城农贸市场和下马关镇农

贸市场，打造提升永安路、富强路、老城、新区、同心大道“五大商圈”。建设“露水”市场，发展假日和夜间经济，支持永安夜市、利民夜市、新区夜市发展，活跃“地摊”“夜市”“早市”经济。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提升工程，推动农产品上行、工业品下行。加快满春村运动休闲观光生态园、韦州古镇、韦州葡萄生态产业特色小镇、预旺重点特色小城镇、黄谷川西部健康运动小镇、枸杞特色小镇建设。加快“一核两线”全域旅游布局，创建全区全域旅游示范县。发展“互联网+养老”，充分发挥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示范带动作用，推进医养结合，发展养老产业。积极发展商务服务业，扶持信息、家政、物业等服务业快速发展，努力实现服务业年均增长8%以上。

第二节 持续抓好稳定就业

持续落实就业帮扶政策，加强公共就业服务，完善用工信息平台，培育劳务品牌，持续抓好技能培训、劳动力转移就业、公益性岗位安置、市场经营主体培育等稳岗就业工作，巩固提升脱贫成效。

着力稳定和扩大就业。将就业资金列入财政预算，建立完善就业资金稳定增长机制。组织实施就业促进行动，健全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的服务保障机制，继续实施企业青年见习计划、“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事业单位实习等基层培养计划，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实施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项目，深化东西部劳务协作，培育壮大劳务

中介组织和劳务经纪人队伍，强化已建成帮扶车间运行管理和招商引资，持续抓好“铁杆庄稼保”扩面，推进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务工就业。充分发挥失业保险防失业、稳岗位、促就业的“稳定器”作用，积极落实援企稳岗返还政策，进一步减轻中小企业负担。“十四五”期间，实现城镇年均新增就业1200人，农村劳动力年均转移就业8万人，“铁杆庄稼保”年均参保6万人，年均赴闽转移就业90人，培育新增劳务经纪人30人，招募“三支一扶”150人。实施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参加事业单位实习高校毕业生计划，初次就业率不低于70%，离校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保持在85%以上。

坚持以创业带动就业。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简化行政审批流程，开通行业准入办理绿色通道，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实现“一个窗口受理、一站式审批、一次性办结”。落实扶持政策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工作，坚持以培训促创业，以创贷推创业，以创业带就业，努力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局面。建立健全创业带动就业扶持专项资金长效投入机制，加大初创实体场地支持、设施提供、租金减免、创业补贴等政策扶持力度。提高个人、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额度，将自主创业农民纳入创业担保贷支持范围，10万元及以下的个人贷款，以及创业孵化示范基地或信用社区（乡村）推荐的创业项目、获得地级市以上荣誉称号的创业人员、创业项目、创业企业，经评估认定的信用小微企业、商户、农户，经营稳定守信的二次创业者等特定群体，免

抵押免担保。将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等作为扶持重点群体，在贷款额度、办理时限上重点倾斜优先放贷，个人贷款额度增至 20-30 万元；小微企业新招人数比重，由 20%降至 15%，超过 100 人降至 8%；对借款人合伙创业的，适度提高额度，不超过个人贷款总额度的 10%，贷款总额最高 300 万元。“十四五”期间，年均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3000 万元、培育创业实体 400 个、创造新的就业岗位 1000 个、全民创业带动就业 2400 人。

积极做好就业服务。健全完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持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升三年行动计划，落实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鼓励支持企业广泛开展职工岗位技能培训，认真落实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政策。统筹城乡就业，健全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将个体工商户用工、民办非企业单位用工及灵活就业人员纳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补贴（含生活费）范围。建立与产业导向、培训成本、财力状况相适应的培训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定期发布《职业技能培训工种目录和补贴标准》。大力开展“公共人力资源市场+民营职业介绍机构”和“现场招聘、橱窗招聘、网络招聘+职业介绍”的“3+1”招聘活动，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需求，培育建设有特色、有活力、有效益的人力资源产业园，为劳动者提供招聘、培训、咨询等多位一体、一站式、订单式管理服务。充分发挥政府职能，大力开发以公共服务、社

会服务等为重点的公益性岗位，重点安置困难群体人员就业，实现困难群体兜底就业。“十四五”期间，年均帮助城镇 150 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失业人员再就业 900 人；年均举办招聘会 10 场次，安置城镇公益性岗位 120 个，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 400 个，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就业重点群体技能培训 900 人，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 2000 人，企业职工技能培训 600 人。

规范管理公益性岗位。统筹用好乡村公益岗位，健全按需设岗、以岗聘任、在岗领补、有序退岗的管理机制，适当调整优化公益岗位政策，规范公益性岗位考核管理。按照“三农”领域和乡村振兴工作需要，多措并举加大以工代赈投入力度，推动以工代赈从专项帮扶政策向集基建投资、促进就业、优化收入分配、协调区域发展为一体的综合性政策转变。动员企业和社会经济组织积极吸纳脱贫户家庭劳动力参与保洁、治安、护路、管水、扶残助残、养老护理等，增加工资性收入，对聘用移民群众的公共服务岗位和“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等费用予以适当补助。

第三节 稳步推进金融帮扶

丰富服务乡村振兴金融产品体系。持续落实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政策，强化户贷户用户还原则，做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质量监测和续贷展期管理。创新开展产业带动贷款，各金融机构根据经营主体带动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人口和低收入人口数量，

按照商业可持续原则，自主确定贷款额度、利率、期限，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探索在“631”评级授信体系基础上建立农户信用评级情况数据库，推动各金融机构数据共享，逐步推进“整村授信”工程，为有发展生产能力的农户提高更高额度的资金支持。积极运用保险产品巩固脱贫成果，支持开展商业防止返贫保险，健全针对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保险产品体系。

鼓励居民合理投资。完善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投资的机制和政策，支持居民财产向资本转变，着力拓宽居民财产性收入增收渠道。发挥公共消费对居民消费的带动作用，合理增加教育、医疗、养老、育幼、文体等领域公共支出，提高公共服务支出效率，促进基本公共服务质量明显提升。引导居民参股创办企业或出资入股、联合投资建设经营风险小、预期回报好的经营项目。规范发展房屋租赁市场，建立二手房交易市场资金监管制度，支持居民盘活闲置资产，提高不动产收益水平。推动银行保险机构加强金融产品和金融工具创新，改善金融服务，向居民提供多元化的银行理财产品和保险产品。

第四节 持续深化闽宁协作和定点帮扶

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拓展帮扶领域，优化帮扶方式，加强产业合作、资源互补、劳务对接、人才交流，动员社会参与，推动闽宁协作和定点帮扶向共同发展、共同富裕的目标前进。

坚持和完善闽宁协作。把人才支持、产业协作、劳务协作、农特产品消费作为重点，积极主动深化闽宁协作。突出产业帮扶，更加注重发挥市场作用，强化以企业合作为载体的帮扶协作，加强产业合作、劳务协作、人才支援，积极推进产业园区共建工作，推进产业梯度转移。突出劳务协作，有组织地开展人岗对接，提高协作规模和质量。突出人才支援，把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科技等行业对口支援纳入新的协作结对关系，加大力度推进干部双向挂职、人才双向交流，提高干部人才支持和培养精准性。突出资金支持，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闽宁协作资金精准使用。

持续推进定点帮扶。认真落实中央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定点帮扶政策，健全完善长效机制，巩固提升帮扶成效。定点帮扶工作重点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积极做好中核集团等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建立定期协商机制，搭建交流平台，做好服务保障，提高帮扶实效。加强对接协调，充分调动中核集团人才、技术、资金等优势，从养殖产业、劳动就业、新能源产业、教育、医疗、卫生、基础设施、素质提升、特色产品销售等多个方面进行统筹安排和细化分工，提升帮扶成效。

推动军队和社会组织帮扶。积极联系协调部队单位定点帮扶。扩展县人民医院与解放军 307 医院的合作方式与合作范围。协调部队帮助开发红色资源，培育红色旅游产业，开展红色革命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

的优势和作用，发挥群团组织作用，聚集社会各方面资源开展产业协作、吸纳就业，鼓励社会各界使用各类产品和服务，提高帮扶效能。

第五节 实施农村低收入人口素质提升行动

职业教育培优一批。以国家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为契机，建好办好同心县职业技术学校，将职业技术学校建设成为人力资源开发、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技术培训与推广的重要基地。以高职扩招为契机，面向现代农业和乡村振兴需求，建设一批涉农优势专业、特色专业，采取定制式、定向式培养等方式，把符合招生条件的技能型、专业型、生产经营型等农村低收入人口作为高职扩招的重要对象，依托农广校系统通过“半农半读”、弹性学制等方式，组织农村低收入人口就地就近参加中等职业教育，提升学历层次和技能水平。深化与四川核工业技师学院、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宁夏理工学院、宁夏民族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合作办学，继续推行学校列单、学员点单、企业订单、政府买单“四单”培训模式。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对培训工种目录进行动态调整，提高脱贫群众接受培训的积极性。积极开展同心县职业技术学校参与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鼓励学生在获得学历证书的同时，积极取得多类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继续落实“雨露计划”助学补助政策。继续实施东部地区职业院校对口西部职业院校计划。建立农村低收入家庭毕业生信息库，实行“一对一”动态管理和服 务，有针对性地提供岗位信息、职业指导、培训见

习等服务，确保顺利就业。

技能培训提质一批。坚持就业导向，对接岗位需求信息，根据农村低收入人口培训需求，积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逐步实现由初级全覆盖培训向中高级提升转变，提高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集中培训、弹性培训、上门培训等方式，开展进乡镇、进社区、进家庭等“点对点”“一对一”精准培训。对吸纳就业能力较强的家政服务、物流配送、养老服务等产业，加大劳务输出培训力度。充分发挥企业在职工技能培训中的主体作用，鼓励建设劳动力培训基地，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对参加职业培训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在培训期间给予生活费补贴。为有就读技工院校意愿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家庭学生提供免费技工教育，为有劳动能力和培训意愿的已脱贫农村劳动力提供免费职业技能培训。

职业农民提升一批。全面培养农村生产型人才，围绕自治区提出的葡萄酒、奶产业、绿色食品、枸杞、肉牛和滩羊、文化旅游等优势特色产业，培养同心产业发展急需的种植、养殖、加工能手。注重在各类农业产业项目实施过程中培养农村生产型人才。积极引导各类经济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开展岗位培训和技术指导；强化科技示范基地和优质农产品示范园建设，引导农民自觉学习运用先进实用技术；组织专家、农技人员通过田间示范、巡回指导、联户结对等方式，帮助农民提高生产能力。

乡村振兴带头人培育一批。突出抓好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民

合作社带头人培育，鼓励农民工、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农村实用人才等创办领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强化对农民合作社骨干的培训。鼓励有条件的农民合作社聘请农业经理人，建立农民合作社带头人人才库。深入推进家庭农场经营者培养，强化项目支持，完善生产指导、质量管理、对接市场等服务体系。鼓励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民合作社带头人参加职称评审、技能等级认定。建好田间基地等实训基地，通过集中授课、案例教学、现场指导等方式，创立“基地+导师+学员”服务模式。

专栏2 夯实产业致富基础

1、提升粮食综合生产力。开展粮食生产高质高效创建示范，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优质小杂粮（张杂谷）示范推广项目、优质小杂粮（苦荞）示范推广项目和优质油料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到2025年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120万亩以上。

2、有机枸杞产业。实施同德枸杞特色小镇，新增枸杞种植1万亩。

3、酿酒葡萄产业。开展标准化优质园创建活动，实施罗山东麓葡萄基地及产业化发展项目，在罗山东麓酿酒葡萄基地种植8万亩，创建5个500亩以上的标准化优质园。

4、肉牛和滩羊产业。实施村集体集中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建设韦州镇西门塔尔和王团镇安格斯良种肉牛繁育基地2个；培育自治区级以上标准化肉牛示范场20个，集中打造2000头以上肉牛养殖示范村35个，发展滩羊养殖示范村25个，滩羊屠宰加工达到110万只以上，精深加工和中高端市场营销40万只以上。

5、文冠果产业。实施文冠果产业发展项目，对全县6万亩文冠果进行抚育管护，建成下马关、马高庄、预旺、王团等文冠果种植基地。

6、绿色食品加工产业。实施农产品加工改造提升项目、小杂粮深加工包装车间项目，提升牛羊肉、枸杞、圆枣、葡萄、小杂粮等农产品加工企业的精深加工能力

7、拓宽农产品商贸流通。实施市场流通体系建设项目、“互联网+”农产品出村

进城工程试点县项目、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等项目，到 2025 年，实现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建设电子商务示范村不少于 10 个，培育电商标杆主体 30 家。

8、提升乡村旅游质量。实施满春村运动休闲观光生态园建设项目、同心县润德枸杞文化产业园建设项目、折腰沟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黄谷川健康运动特色小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配套完善交通、水电、卫生等基础设施，提升设施档次，提高休闲旅游产品品质。

9、就近就地就业。实施支持闽籍企业发展项目、闽宁协作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职业技能培训等项目，通过发展产业、帮扶车间、入乡创业、灵活就业和公益岗位安置等途径，实现城镇年均新增就业 1200 人，农村劳动力年均转移就业 8 万人。

10、雨露计划。继续对全区脱贫户、农村低收入人口所在家庭“两后生”就读技工院校的给予国家免学费和奖助学金帮扶完成学业，每年完成雨露计划 1500 人。

第六章 实施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推进教育事业发展的

持续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学生全面发展培养体系、教师培养培训体系、课程教学与评价体系、校园治理体系建设，实现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教育振兴和教育振兴乡村良性循环。

第一节 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制定同心县学前教育布局专项规划，纳入同心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实施。全面落实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要求，3000人以上规模的城镇小区，按每1000人一个班的标准配建1所幼儿园。推进罗家河湾村、沙沿村、八方村、下河湾村等6所幼儿园建设，新增学位3500个。全面提高办园质量，坚持“公民并重、城乡一体、优质带动、整体发展”的工作思路，制定《同心县第四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以区、市级示范性幼儿园为优质园，带动乡镇中心园、农村园、民办园等普通园共同发展，形成第一幼儿园、第二幼儿园、清水湾幼儿园、第六幼儿园四个集团化办园协作体，资源共享、携手发展，不断扩大优质学前教育资源的覆盖面，推进全县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第二节 加快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

制定同心县中小学布局专项规划，纳入同心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严格实施。统筹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与

能力提升计划等项目，新建同心县第七中学，改扩建同心县第三中学、第四小学、第五小学、王团镇中心完小等 33 所中小学。推动乡村集中办学，通过配备校车等方式撤并河西镇农场教学点、张家塬乡汪家塬教学点等 30 个小规模学校或教学点。通过集团化办学等方式力争在 2025 年底前化解 2000 人以上大校额，逐步实现小学 45 人、初中 50 人标准班额办学。健全信息化、实验仪器、图书、劳动教育器材等装备的管理监测、有效使用和补充更新机制，持续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持续开展名誉校长、思想政治辅导员讲思政课活动，不断增进师生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和理论认同。力争 2025 年底，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实现优质均衡发展目标。

第三节 完善普通高中提档升级

按照新课改和新高考的要求，实施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改造项目，新建同心县第四高级中学、改扩建同心县回民中学。全面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按标准为三所普通高中建设数字化实验室、智能化探究室、社团活动室、体育场馆、多功能报告厅，满足新课改、新高考要求。鼓励普通高中积极开展科技、外语、艺术、体育、劳动教育，形成办学特色，积极创建自治区级特色学校。

第四节 推动特殊教育延伸融合发展

加强县特殊教育学校建设，规范化办好九年一贯制特教学校。加强资源教室建设，优先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在普通学校随班

就读，通过就读特教学校、送教上门等方式保障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全覆盖，进一步加强普通中小学随班就读工作，为接收5名以上残疾学生随班就读的学校设立专门的资源教室。公办幼儿园要接收残疾儿童享受免费保育，不得拒绝适龄残儿入园，各民办幼儿园也要积极接受残儿免费入园。支持中小学实施无障碍设施改造，新建学校达到无障碍建设标准。鼓励职业学校为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满足初中毕业残疾学生就业技能和创业实践培训需要。

专栏3 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 1、**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以农村为重点加强幼儿园标准化建设，实施王团镇罗家河湾村、联合村幼儿园等建设项目，到2025年，新增学位3500个。
- 2、**城乡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实施王团镇中心小学综合楼；丁塘中心学校综合楼；韦州镇中心完全小学综合楼；石狮管委会惠安兴隆小学综合楼；薄弱环节能力提升项目，逐步实现小学45人、初中50人标准班额办学，全面化解大校额、大班额。
- 3、**普通高中提档升级。**实施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改造项目，新建第四高级中学、改扩建回民中学。
- 4、**职业教育提质增效项目：**同心县职业技术学校二期工程等。
- 5、**乡村教育人才引进和培养项目：**培育、引进、激励更多人才投身同心乡村教育事业，提升同心乡村教育事业水平。

第七章 实施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 深入推进健康乡村建设

深化县域综合医改，完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补齐乡村卫生健康服务体系短板弱项，完善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乡村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和群众健康水平，接续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更加坚实的健康保障。

第一节 加快医疗卫生机构达标建设

促进医疗机构提档升级。全面开展县级公立医院等级提升行动，实施县人民医院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将同心县人民医院下马关分院建设项目纳入“十四五”规划。依托县医疗健康总院，加快县级医院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危重儿童和新生儿、肿瘤、慢病管理等中心建设，提升县域影像、心电、病理、超声诊断、医学检验等能力。加快推动同心县中医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项目建设。加强县中医医院呼吸科、急诊科、重症医学科、感染科等科室基础条件建设，支持新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中医馆，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提标扩能。加大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加强乡镇卫生院急诊科、内科、外科、妇产科、麻醉科、功能检查科等建设，打造一批县域医疗分中心。强化乡村卫生一体化管理，提升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和健康管理水平。

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按照“填平补齐”原则，新、改（扩）建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用房和实验室，配齐实验室仪器设

备，提升重大突发疫情监测和处置能力。加快县人民医院标准化感染性疾病科建设，形成县、乡、村三级传染病防治体系。加强二级以上综合医院重症病区（病房）建设，提升重症救治能力。落实预检分诊制度，规范发热门诊、发热哨点诊室设置和管理，强化院感防控流程再造，到 2021 年底建成 4 所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7 所发热哨点诊室，基层疫情监测预警和防控救治能力明显提升。

规范妇幼保健机构建设。支持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服务能力，加快建设 PCR 实验室，加强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中心建设，有效增加产科床位，全面改善产科、儿科诊疗环境和设施设备条件。

第二节 提升居民公共卫生健康水平

加强重大疾病筛查救治。全面推进大病专项救治工作。组织动员全县医疗卫生资源，开展大病主动筛查，建立大病筛查救治管理数据库，实现大病救治管理数据库的动态管理。已纳入大病专项救治范围的 37 个病种，定点医院原则上保持不变。按照“定点医院、定诊疗方案、加强质量安全管理”的原则，将大病专项救治模式推广作为县域医疗机构针对所有 37 种大病患者住院治疗的规范化措施。改善重大慢性疾病健康管理，提高重大疾病早诊早治和筛查干预管理能力，重点做好高血压、糖尿病、结核病、严重精神障碍等四种主要慢病患者的规范管理和健康服务。加强老年人群重点慢性病的早期筛查、干预和分类管理，开展阿

尔茨海默病、帕金森病等疾病的早期筛查和健康指导。开展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筛查及救助，实行高危孕产妇及时转诊、分级诊疗，逐级跟踪随访与治疗。加大产前检查和新生儿先天性疾病筛查、耳聋基因检测等，有效控制新生儿出生缺陷。

实施重点人群健康改善行动。开展农村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产前筛查、新生儿免费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为新生儿筛查耳聋基因，继续实施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做好孕产妇健康管理和0-6岁儿童健康管理，强化出生缺陷防治。加强农村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在农村综合服务设施建设中，统筹考虑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建设，加大对农村家庭的科学育儿指导力度，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发挥县乡医疗卫生机构作用，推进医养结合，完善上门医疗卫生服务政策，维护老年人健康。

全面推进健康促进行动。持续开展健康促进行动，推动健康教育进乡村、进学校、进家庭。开展健康科普知识普及行动，开设“健康大讲堂”，办好“医生到你身边”“健康你我他”等品牌栏目。深入推进减盐、减油、减糖和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三减三健”活动，在家庭推广使用限量盐勺、限量油壶、健康腰围尺“小三件”，引导居民养成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的健康生活方式。开展心理健康促进行动，提升农村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开展对抑郁、焦虑等常见精神障碍的早期筛查，及时干预，提高治疗率。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爱国卫生日活动和村庄清洁行动，完善长效保洁机制。加大农村垃圾、污水等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厕所革命”，加快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改造，做好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厕所改造，加强粪污管理，预防疾病发生。开展病媒生物监测，整治“四害”滋生环境，降低病媒生物密度，有效防控媒介传染病。增强农村群众文明卫生意识，割除陋习，养成良好卫生习惯、文明健康和绿色环保生活方式。

第三节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

深化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疾控机构职能设置，健全以县疾控中心为骨干，县级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防治结合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落实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职责，夯实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基础。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加强流行病学调查和检测能力建设，提高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改善疾病预防控制基础条件，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人才队伍建设。深化县域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统筹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加强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落实县域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五统一”管理、一体化运营要求，建立科学的绩效考核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构建

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形成责任、管理、服务、利益共同体，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促进分级诊疗落地见效。强化药品耗材供应保障，优化和规范用药结构，开展药品使用监测和以基本药物为重点的临床用药评价。落实县域医共体医保基金“总额付费、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支付方式改革措施。

专栏 4 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

医疗卫生机构升级提质。实施同心县人民医院下马关分院建设项目；王团镇中心卫生院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河西镇中心卫生院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健身项目等，力争到 2025 年，县人民医院达到三级乙等标准。

第八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抢抓同心县被列为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战略机遇，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动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公共服务向乡村覆盖，加大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力度，推动乡村振兴全面发展。

第一节 全面加强村庄规划管理

优化县域村庄布局。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村庄分类和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全面完成同心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统筹考虑城镇发展、乡村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生态建设，合理确定村庄发展定位、发展规模、空间布局及开发保护管控边界，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形成分类递进、适度集聚、生产便捷、生活舒适的村庄分布格局。建立统一的村庄布局成果数据库，将重要成果纳入市县国土空间规划，作为“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的主要依据。

科学编制村庄规划。按照集聚提升、城乡融合、特色保护、搬迁撤并、整治改善五大分类推进村庄规划建设，统筹农村产业发展、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综合服务功能布局、生态保护修复等要素，科学利用镇村空间，合理优化村庄布局，统筹土地流转、产业规模经营、村改居、农转非、产权登记等政策，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对有条件、有需要的村庄尽快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对有开发建设和保护修复需求的村庄应编尽编。规划建设“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高质量美丽乡村100个，培育特色保护传统村落2个，80%的村庄建成美丽

村庄。

统筹规划成果应用。强化乡村规划管理，按照规划许可内容审批建设。加强乡村风貌引导，突出乡土风情、地域特色，弘扬优秀农耕文化，塑造特色鲜明的乡村风貌。稳步推进零星散居、空心化率超过40%的村庄整治。

第二节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全面整治提升村容村貌。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突出乡村特色、地方特色和民俗特色，以绿化、美化、净化、亮化建设等为重点，开展村容村貌改造，集中清理整治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利用村边荒山、荒地、荒滩，建设环村林；对街道、庭院和村庄道路、沟渠、坑塘绿化，因地制宜建设绿色庭院、小游园、绿地以及果园等。在脱贫村主要街道两侧、文化广场、学校、帮扶车间等重要场所和节点安装照明设施，科学设置照明设施间距，推广使用节能灯具和新能源照明。深入推进拆违拆临和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采取“一查、二量、三拆除”的方式，依法拆除废旧房屋、残垣断壁、废弃棚圈，复垦还田、还林、还草。建立农村脱贫人口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统一规划做好抗震宜居农房改造，通过农村危房改造、维修加固提升等多种方式保障低收入人口基本住房安全。有计划推进养殖户人畜分离、出户入场（园）和棚圈利用，开展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大力推广有机肥，提升循环利用效率。

稳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大力推进脱贫村改厕改厨工程，

继续实施同心县乡村公共厕所建设项目，因地制宜推广适宜西北干旱寒冷地区改厕模式，对城郊村、乡镇所在地及中心村，建设完整下水道式厕所，厕所粪污接入城镇污水管网；对居住集中的村庄，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主推室内水冲式厕所；对居住分散的村庄，建设节水防冻型地下储水高压冲水三格式化粪池厕所。合理布局农村公共厕所，加快乡村中小学校、幼儿园、广场集市和旅游景区等公共卫生厕所建设，将公厕管理纳入乡村公共服务统一管理。强化农村改厕全过程监管。强化农村改厕全过程监管，落实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监理制、合同制管理，严把选型关、施工关、验收关。从严改厕产品市场准入，加大改厕产品送检、抽检频次。

持续提升垃圾治理水平。健全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户分类、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治理机制。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减排、资源化处理进程，完善农村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建设一批村容整洁、乡风文明、生活富裕、生态宜居的美丽村庄。

持续提升污水治理水平。科学确定污水治理方式和技术，针对人口密集、污水排放相对集中的村庄，鼓励采用集中处理方式进行处理；针对分布散、人口规模较小、污水不易集中收集、所处区位为非环境敏感的村庄，推荐结合农村改厕工作采用三格式化粪池或净化沼气池等黑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第三节 完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加快“四好农村路”建设，打通乡

镇与村、村与村之间的断头路瓶颈路；因地制宜推进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抵边自然村通硬化路；积极推动非贫困村道路硬化，加强通村公路和村内主干道连接，积极建设产业路、资源路、旅游路等道路，全面提升农村道路硬化率，新建丁塘至新华公路，拓宽河西至上河湾、下马关至马高庄、前红至羊路、沟滩至河渠、兴隆至高崖等一批通乡通村公路，改造张家塬经羊路至银平路连接道路、旱天岭至红寺堡马渠道路，加快完成乡镇和建制村公路安全防护和危桥改造，完善乡村道路管护机制。积极推动农村客运综合服务站建设，鼓励引导建立通村客运班线补贴机制，提高农村客运班车的通达率。实施窄路基路面农村道路合理加宽改造，加快村组道路和巷道硬化，方便群众出行，实现乡镇和建制村通硬化路率达到 100%，贫困村巷道硬化率达到 95%以上，县乡道安全隐患治理率基本达到 100%，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达到 100%，形成外通内联、通村畅乡、客车到村、安全便捷的交通运输网络。

完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实施城乡供水水源联通工程、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等工程，推进王团镇抗旱应急水源工程、李沿子应急水源工程等应急水源工程。配套完善供水信息化建设，通过“互联网+农村供水”管理模式，夯实推进同心县“互联网+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加快实现“互联网+人饮”供水管理服务模式从水源到用户全覆盖。加强集中式饮用水全过程管理，保障城乡供水安全。加快城乡水务一体化进程，建立适应市

场经济发展的现代水务管理体制，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加快扬黄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实现灌溉水源、灌排骨干工程与田间工程协调配套。加强脱贫村防洪工程建设，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进水土保持和小流域治理，实施洪泉沟、苦水河、甜水河等水系综合治理工程，提高植被覆盖度，增强水源涵养能力。

强化能源基础设施保障。加大脱贫村电网升级改造步伐，全面提升配网供电能力和供电质量。大力推进煤改电工程，提高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加快促进智慧电网建设，提升电网智能化水平。推进传统电网向能源互联网转型升级，推动太阳能、风能、生物能综合开发利用，实施农村光热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大力推广发展天然气用能，完善供气网络和储气设施建设，实施城乡天然气综合利用管道工程，稳步推进加气站建设，推动天然气供应向脱贫村延伸。

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实施“智慧广电乡村”工程，作为乡村振兴战略、广电帮扶、融媒体、雪亮工程等信息化项目的基础支撑工程，加大脱贫村通信网、广播电视网和互联网“三网”建设力度，实施宽带网络光纤化改造，完善城乡基础网络，提升脱贫村宽带用户接入率和普及率，实施同心县有线电视惠民工程。推动脱贫村5G规模部署和应用，加快5G基站建设，全面布局IPv6互联网。

第四节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大力开展秸秆还田和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和能源化利用，持续提高有机肥替代化肥比例；建立健全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机制，推广残膜回收利用技术。实施农业节水行动，发展节水型生态农业，在西部灌区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水肥一体化、灌溉自动化管理等技术措施；在东部旱作区实施旱作高标准农田、旱作温室种植等项目，加强小型抗旱水源、淤地坝、集雨窖等项目建设，推广保水剂、抗旱剂等节水措施。加快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建设与标准化改造，推动规模化大型沼气池建设，散养密集区逐步实现畜禽粪便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培育一批高效生态养殖示范基地和示范户。

加强脱贫村生态修复。实施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实施生态经济林、农村骨干道路林网、农村庭院绿化等工程。以生态移民迁出区为主战场，实施生态造林工程，大力发展以有机枸杞、同心圆枣、文冠果等为主的经济林产业带建设，实现生态经济双丰收。实施美丽村庄及庭院经济林建设项目，结合乡村振兴战略，通过田间地头增绿、巷道庭院植绿、房前屋后见缝插绿，完成村庄绿化 1.5 万亩，种植庭院经济林 5000 亩。

第五节 加强乡村治理体系建设

坚持自治为基，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健全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探索推进依托信息化技术平台的乡村治理、

公众参与模式创新，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构建“三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以自治为基、法治为本、德治为导向，融合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完善村民自治体系，健全村民自治体系组织架构，拓宽村民自治渠道和空间，依托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村民议事会议、村民理事会、村民监事会等形成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加强乡村法治建设，加强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基层干部法治意识，完善乡村法律服务体系，完善三级法律服务体系，打造“窗口化、综合性、一站式”公共法律平台，开展民主法制示范村创建活动。提升乡村德治水平，建立健全村规民约，弘扬真善美，深入推进移风易俗，注重树立宣传新乡贤典型，让榜样的力量带动村民奋发向上，营造风清气正的淳朴乡风。

推进基层管理服务创新。创新基层管理体制机制，整合优化公共服务和行政审批职责，打造“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在行政村普遍建立网上服务站点，逐步形成完善的乡村便民服务体系。大力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积极发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集中清理上级对村级组织考核评比多、创建达标多、检查督查多等突出问题。

积极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健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完善县乡村三级综合治理中心建设。推广“一村一辅警”“一村一法律顾问”，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严厉打击黄赌毒盗拐骗等违法犯罪。加

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邪教活动和境外渗透活动打击力度，依法制止利用宗教干预农村公共事务，开展农村乱建寺庙、滥塑宗教塑像专项整治。强化农村刑释解戒人员、社区服刑人员管理和帮扶，加强农村安全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做好农村矛盾纠纷常态化排查预警、多元化解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建设。

继续发展农村各类专业合作组织。以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为重点，积极培育合作经济组织，带动农民发展特色优势产业，促进农民增收，壮大集体经济。厘清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权责边界，维护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特别法人地位和权利。积极发展农村各类中介组织，为农民群众提供市场信息、决策咨询等中介服务，畅通农产品流通渠道。逐步建立和完善优势产业的行业协会，引导农民在自愿的基础上，发展新型合作组织和农民经纪人队伍。大力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积极发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着力满足农民个性化、多样化需求。

专栏 5 乡村建设行动

1、农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实施乡村振兴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示范村建设项目、闽宁协作示范村项目、镇村污水处理站及管网建设项目、农村厕所改革工程、下马关垃圾无害化设施处理项目、村庄垃圾收集工程。

2、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互联网+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

3、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排涝及防洪工程；王团镇抗旱应急水源工程；苦水

泉子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4、乡村生态振兴建设项目。实施生态经济林文冠果抚育管护项目、非规模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项目、洪泉沟（同预公路-利民公路桥段）综合治理工程。

第九章 强化规划保障措施 全力保障规划有效实施

第一节 创新体制机制

全面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完善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构建责任清晰、各负其责、执行有力的乡村振兴领导体制。县委和政府要把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要亲力亲为抓改革，扑下身子抓落实，每月至少专题研究1次。同心县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在县委、政府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并由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牵头落实。要充分发挥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建立各负其责、高效运行的决策议事协调工作机制。各乡镇、县直各部门要把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一把手”工程，按照县委、政府安排部署和工作计划要求，进一步制定完善配套政策举措，根据部门工作职责实化细化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第二节 完善工作体系

要及时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在工作力量、组织保障、规划实施、项目建设、要素保障方面的有机结合，做到一盘棋、一体化推进。持续加强脱贫村党组织建设，选好用好管好乡村振兴带头人，切实提升脱贫村党组织的组织力、战斗力。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重的移民村、偏远村以及500户以上的人口大村，继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

和工作队，健全常态化驻村工作机制，落实驻村工作各项保障政策。采取“挂包结合”等方式，鼓励干部到基层挂职，落实保障支持措施，激励干部人在心在、履职尽责。强化培训工作，对于乡镇和部门基层一线干部，重点通过采取案例教学、现场教学等实战培训方法，提高实战能力，增强工作本领。加大对村干部培训力度，每年对村党组织书记集中轮训一次，突出需求导向和实战化训练，着重提高落实党的政策、团结带领群众脱贫致富本领。执行村干部报酬与星级党组织评挂钩机制，全面落实村干部报酬待遇和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第三节 加强衔接资金管理监督

加强过渡期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管理。加强过渡期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管理，衔接资金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包括：单位基本支出、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修建楼堂馆所、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偿还债务和垫资等。偿还易地帮扶搬迁债务按有关规定执行。衔接资金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以工代赈、少数民族发展、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三西”农业建设任务进行分配。加快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提前做好项目储备，严格项目论证入库，衔接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要从项目库选择。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需要及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一定规模的本级衔接资金，

保持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持续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逐年提高地方特色优势产业资金占比，支持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支持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第四节 加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有效衔接

重点抓好财政投入政策、金融服务政策、土地支持政策、人才智力支持政策等方面的衔接，为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有力的政策支持。

做好财政投入政策衔接。按照中央、自治区统一部署，过渡期内保持财政支持政策总体稳定的前提下，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需要和财力状况，合理安排财政投入规模，优化支出结构，调整支持重点。继续实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按照因需而整，应整尽整原则，整合中央、自治区各类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用好用足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统筹使用可支配财力。继续给予乡镇一定规模的自主安排资金，对特殊困难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进行救助帮扶。继续对脱贫农户发展产业的小额贷款、带贫益贫效果显著的帮扶龙头企业或合作社产业贷款，按照相关政策标准，落实贴息政策。延续落实脱贫攻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做好规划实施和项目建设衔接。科学编制“十四五”时期巩

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为有序推进相关工作提供基本遵循。高度重视项目谋划，立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因地制宜强化项目前期调研论证，提升项目的科学性、合理性和针对性，按照村社申请、乡镇审核、县级审定的程序，采取逐级审查、公示公告的办法确定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建设等项目，健全完善项目库，明确责任单位和实施期限，推动项目建设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相协调，与“十四五”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确保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

做好金融服务政策衔接。继续发挥再贷款作用，现有再贷款帮扶政策在过渡期期间保持不变，引导金融机构合理合规增加对带贫益贫效果显著的企业信贷投放。进一步完善针对脱贫人口的小额信贷政策，对有较大贷款资金需求、符合贷款条件的对象，鼓励其申请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支持。加大对优势特色产业信贷和保险支持力度，进一步做大产业帮扶基金、中小微企业“助保贷”等基金板块，每年撬动 20-30 亿元帮扶贷款，有效破解资金短缺难题。支持开发性金融和政策性金融在业务范围内为乡村振兴提供中长期信贷服务。探索开发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加强与南京证券、建信财险等金融部门的合作，继续实施企业上市“绿色通道”政策，探索建立产业投资基金和帮扶公益基金，助推企业发展。探索农产品期货期权和农业保险联动。

做好土地支持政策衔接。坚持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强化耕

地保护主体责任，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贯彻落实土地倾斜政策，大力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盘活存量建设用地。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按照应保尽保原则，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用地需要，过渡期内专项安排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不得挪用。

做好人才智力支持政策衔接。延续脱贫攻坚期间各项人才智力支持政策，建立健全引导各类人才服务乡村振兴长效机制。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岗计划、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银龄讲学计划、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优先满足对高素质教师的补充需求。继续实施高校毕业生“三支扶”计划。抓住全科医生特岗和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计划优先向中西部地区倾斜的政策机遇，积极做好争取工作。对农业科技推广人员探索“县管乡用、下沉到村”的新机制。继续支持脱贫户“两后生”接受职业教育，落实“雨露计划”并按规定给予相应资助。适当放宽基层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对本县或者周边县户籍人员（或者生源）、退役士兵招录（招聘）条件，继续在待遇、职称等方面实施特殊倾斜政策，鼓励和引导各方面人才向基层流动。全面实施农技推广特聘计划，从农村乡土专家、种养能手等服务人员招一批特聘农技员，由政府聘为脱贫村科技帮扶带头人。加强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培养，提升创业项目带贫益贫效果。

第五节 健全乡村振兴考核落实机制

对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开展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内容，加强考核结果应用，注重提拔使用乡村振兴实绩突出的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对考核排名落后、履职不力的各级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进行约谈，建立常态化约谈机制。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纳入乡村振兴考核。强化乡村振兴督查，创新完善督查方式，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动政策举措落实落地。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将减轻村级组织不合理负担纳入中央基层减负督查重点内容。

第六节 加强宣传教育引导

加强乡村振兴宣传工作，在全社会营造共同推进乡村振兴的浓厚氛围。在乡村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和“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广泛宣传党和国家惠农政策，大力宣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典型经验和重要成就，深入报道典型事迹、典型人物，在全社会营造乘势而上、埋头苦干、锐意进取的浓厚氛围。